

国家司法考试法制史笔记第一章第一节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50/2021_2022__E5_9B_BD_E5_AE_B6_E5_8F_B8_E6_c36_50734.htm

第一节 西周至秦汉、魏晋时期的法制
法制思想：以德配天，明德慎罚，德主刑辅
先秦法制主要内容：西周的礼刑关系；铸刑书与铸刑鼎；《法经》与商鞅变法；契约与婚姻继承法律
秦汉法的主要内容：
“秦代的罪名与刑罚：ordf.刑罚：笞刑；徒刑；流放刑；肉刑；死刑；羞辱刑；株连刑；经济刑”
秦代刑罚适用原则
“汉文景帝废肉刑”
汉律的儒家文化：上请；恤刑；亲亲得相首匿
魏晋南北朝时期法典的发展变化：法典结构；法律形式；法典内容
司法制度：“司法机关：司寇、廷尉、大理寺；御史”
诉讼制度：ordf.春秋决狱与秋冬行刑
西周以降的法制思想与法律一、西周的“以德配天，明德慎罚”思想（一）
内容：1、背景：（1）为谋求长治久安，继承了夏商以来的神权政治学说；（2）为了修补神权政治学说中的缺漏，确定周王朝新的统治策略，进一步提出了“以德配天，明德慎罚”的政治法律主张。2、“天”涵义：（1）夏商以来的一直奉的“上天”；（2）周初统治者的新认识：认为“上天”只把统治人间的“天命”交给那些有“德”者，一旦统治者“失德”，也就会失去上天的庇护，新的有德者即可以应运而生，取而代之。因此，作为君临天下的统治者应该“以德配天”。3、“德”的要求：三个基本方面：敬天，敬祖，保民。具体要求：统治者要恭行天命，尊崇天帝与祖宗的教诲，爱护天下的百姓，做有德有道之君。4、“明德慎罚”：（1）在“以德配天”基本政治观之下，周初统治者提出的具

体法律主张。（2）要点：用“德教”的办法来治理国家通过道德教化的办法使天下人民臣服；在适用法律、实施刑罚时应该宽缓、谨慎，而不应一味用严刑峻罚来迫使臣民服从。具体要求：“实施德教，用刑宽缓”。注意：“实施德教”是前提，是第一位的。（3）“德教”的具体内容：“礼治”即要求君臣上下父子兄弟都按既有的“礼”的秩序去生活，从而达到一种和谐安定的境界，使天下长治久安。（二）影响：1、代表了西周初期统治的基本政治和基本的治国方针；2、解决了为什么商汤可以伐桀、武王可以代商的理论问题，为西周社会的发展确定了基本的方向；3、说明当时的统治者在政治上已趋成熟；4、在这种观念指导下，西周统治者把道德教化即“礼治”与刑罚镇压相结合，形成了西周时期各种具体法律制度和“礼”、“刑”结合的宏观法制特色；5、深深扎根于中国政治理论中，被后世奉为政治法律制度理想的原则与标本汉代中期以后，“以德配天，明德慎罚”的主张被儒家发挥成“德主刑辅，礼刑并用”的基本策略，从而为以“礼法结合”为特征的中国传统法制奠定了理论基础。

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